#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报告

内中评信矿评字〔2026〕第054号

内蒙古中评信房地产资源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日

通讯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2006　　电话：(0471)4107100

#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报告

## 摘要

内中评信矿评字〔2026〕第054号

**评估机构：**内蒙古中评信房地产资源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委托人：**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

**计算对象：**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

**计算目的：**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拟出让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根据《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需要对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进行计算。本次计算工作即是为了实现上述目的而为委托方提供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参考意见。

**计算基准日：**2026年9月30日。

**计算主要参数：**根据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委托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项目信息表》及《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合同书》，计算范围由9个拐点圈定，计算面积12.5569平方公里。

单位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基数）为2.00万元/平方公里；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为1.50；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为2.00。

**计算结论：**本公司在充分调查、认真分析探矿权实际情况的基础上，采用起始价计算方法，**“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值为人民币75.3414万元（12.5569×2.00×1.50×2.00），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叁仟肆佰壹拾肆**

元整。

**特别事项说明：**起始价计算结论仅供委托方确定拟出让的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参考使用，与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最终确定的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不必然相等，也不包含已探获或未来探获资源需要缴纳的出让收益。特此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

有关事项声明：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2023）》，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计算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需要重新进行计算。

以上内容摘自本报告，欲了解本项目的全面情况，请认真阅读报告全文。

法定代表人：

矿业权评估师：

矿业权评估师：

内蒙古中评信房地产资源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报告正文

1．评估机构 ..... - 1 -
2．委托人 ..... - 1 -
3．计算目的 ..... - 1 -
4．计算对象和范围 ..... - 2 -
5．计算基准日 ..... - 2 -
6．计算依据 ..... - 3 -
7．计算原则 ..... - 4 -
8．矿业权概况 ..... - 4 -
9．计算实施过程 ..... - 12 -
10．计算方法 ..... - 13 -
11．计算参数的确定 ..... - 13 -
12．计算假设 ..... - 16 -
13．计算结论 ..... - 16 -
14．计算有关问题的说明 ..... - 17 -
15．特别事项说明 ..... - 17 -
16．计算报告使用限制 ..... - 18 -
17．计算报告日 ..... - 19 -
18．评估人员 ..... - 19 -

## 第二部分：报告附件（详见目录）

#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报告

内中评信矿评字〔2026〕第054号

受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的委托，对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进行了计算。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计算程序对委托计算的矿业权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与询证、资料收集与计算，对委托计算的矿业权在2026年9月30日时点上的出让收益起始价作出了公允反映。现谨将该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情况及计算结论报告如下：

**1．评估机构**

名称：内蒙古中评信房地产资源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2006；

法定代表人：田玉娟；

矿业权评估资格证书编号：矿权评资〔2022〕002号；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302057829 59XM。

**2．委托人**

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

**3．计算目的**

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拟出让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根据《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需要对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进行计算。本次计算工作即是为了实现上述目的而为委托方提供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参考意见。

## 4. 计算对象和范围

4.1 计算对象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

4.2 计算范围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委托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项目信息表》及《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合同书》，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矿区范围共由9个拐点圈定，勘查矿种：金矿，各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为：

| 序号 | 经度 | 纬度 |
|---|---|---|
| 1 | 107°49'42.816" | 42°14'53.217" |
| 2 | 107°50'04.943" | 42°14'59.214" |
| 3 | 107°53'07.869" | 42°14'58.683" |
| 4 | 107°53'07.757" | 42°13'22.425" |
| 5 | 107°51'33.662" | 42°13'24.115" |
| 6 | 107°51'33.630" | 42°13'50.635" |
| 7 | 107°50'35.569" | 42°13'51.477" |
| 8 | 107°50'32.285" | 42°13'24.469" |
| 9 | 107°49'44.134" | 42°13'25.448" |

矿区面积：12.5569平方公里。

本次计算范围即为上述探矿权矿区范围。

4.3 探矿权出让收益处置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是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拟新设探矿权，目前不存在历年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的相关情况。

## 5. 计算基准日

根据委托人委托，本项目计算基准日为2026年9月30日。本次计算报告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计算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 6．计算依据

6.1 法律法规依据

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6.1.2 2024年11月8日经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6.1.3 2026年5月9日国务院第85次常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条例》（国令第839号）；

6.1.4 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登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4号）；

6.1.5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

6.1.6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自然资源厅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综规〔2024〕12号）；

6.1.7 《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3〕166号）；

6.2.8 《矿业权价值评估基本技术要求》（DZ/T0520-2025）。

6.2 行为、权属和参数依据

6.2.1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委托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项目信息表》；

6.2.2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合同书》；

6.2.3 内蒙古陇邦地质勘查有限公司2025年2月编制的《内蒙古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区块地质成矿情况说明》；

6.2.4 评估人员收集和调查的其他资料。

**7．计算原则**

7.1 独立性原则、客观性原则和公正性原则；

7.2 效用原则和贡献原则；

7.3 尊重地质规律及资源经济规律原则；

7.4 遵守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规范原则。

**8．矿业权概况**

8.1 位置和交通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位于于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图古日格地区，行政区划隶属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巴音杭盖苏木管辖。

矿区极值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为东经 107°49′42.816″～107°53′07.869″、北纬 42°13′22.425"～42°14′59.214"，面积为 32.0565km$^2$。

勘查区内各村镇皆有大路相通，海（海流图）—干（干其毛道）沥青公路、国防公路从该区通过，草原道路四通八达，长途汽车常年通行。

8.2 自然地理与经济概况

8.2.1 自然地理

勘查区地处内蒙古高原西部，为低矮的丘陵，海拔在 1100~1400m 之间，相对高度 20-300m，地表水系不发育，无常年流水，但雨季有间歇性流水。

勘查区属典型的大陆性气候，冬季寒冷，夏季干燥，降水主要集中

在7—8月份，冬季降雪少，局部地方常年无降水，春秋两季多六级以上西北风，常伴有沙尘暴。气温年、日温差大，无霜期短。年平均气温3～6.3℃，，7月最高，平均19.8～23.4℃，极端最高气温37℃（1961年6月10日），1月最低，平均-16.9℃～-11.7℃，极端最低气温-34.4℃（1954年12月31日）。日照年平均3098～3250小时，光能丰富，为全国长日照区。无霜期年均99～129天。降水量年均115～250mm，极端降水时间36小时，达600mm（1975年8月5日），蒸发量2032～2958mm，是降水量的11～16倍。

根据国家GB/18306-2015《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勘查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05g，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0.40s，地震烈度为Ⅵ度。目前，勘查区内未出现不良地质作用及地质灾害情况。

8.2.2 经济状况

该区属边远牧区，人烟稀少、地域辽阔、居住分散、经济落后、劳动力缺少，地方经济以牧业为主，工业基础薄弱，属欠发达地区。

近年来，随着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和甘其毛都口岸的开放，带动了地方经济发展。

8.3 以往地质工作

8.3.1 以往区域地质调查工作

自五十年代以来，工作区进行了不同比例尺的区域地质调查和区域物化探工作。

1957年，原内蒙古地质局五原狼山队在本区进行1：50万区域地质调查工作，发现白音查干、索伦山超基性岩及铬铁矿，并提交狼山

区域地质普查报告。

1958—1966 年，原地矿部地球物理探矿局 901 航测大队进行 1：10 万航空物探（航空磁测和放射性测量）普查工作，圈定了 1：10 万航磁异常及超基性岩体。

1977—1980 年，原内蒙古地质局第一区调队在工作区及其外围进行 1:20 万区域地质调查。并提交区域地质调查报告(地质及矿产部分)。

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内蒙古第一、第二物化探队在北山成矿远景区进行了 1:20 万化探扫面工作，圈出金、铜、银、锑、铅、锌等多金属元素综合异常多处。1:20 万化探资料是本次矿产评价工作的重要依据之一。

1981 年、1994—1998 年，原核工业西北地质局二一七、二 0 八大队在工作区外盆地中进行区调工作，主要用钻探手段寻找铀矿、用物探手段寻找形成铀矿化的环境。并编有相关的年终报告。

1996～2001 年，北京大学地质学系徐备等完成了紧邻工作区内的特默特幅、图古日格幅 1：5 万区调工作，并提交了区域地质调查报告。

8.3.2 以往矿产勘查开发工作

1961 年，内蒙古地质局 206 队对哈达呼舒铬铁矿进行普查评价，矿体呈一孤立扁豆体，长 1.6m，宽 0.9m，延深 1m 既尖灭。其产于超基性岩中，原岩结构及其他特征都已消失，岩体呈狭长的脉状体，走向近东西，倾向北，倾角 50°—70°。矿床成因为岩浆矿床。矿体小，无价值。

1994 年至今，内蒙古有色金属局 511 地质队、内蒙古地矿局 105

地质队、黄金武警部队11支队、核工业208地质队等在工作区内开展金矿普查工作。其中1999年10月至2000年10月，核工业208队对东经10715—10910，北纬4150—中蒙国境线一带承担国土资源大调查项目，重点对图古日格地区进行金矿普查，并发现了东矿、西矿、9号带三个金矿床，并求得金资源量：西矿794.75kg；东矿2395.63kg；9号带2059.23kg。

8.3.3 以往其它地质工作

1958—1966年，原地矿部地球物理探矿局901航测大队进行1：10万航空物探（航空磁测和放射性测量）普查工作，圈定了1：10万航磁异常及超基性岩体。

1998年，原核工业西北地质局217、208大队等单位在勘查区及周边地区进行1：5万～1：10万金矿化探工作，寻找金矿化异常区。并编有相关的年终报告。

1999年，内蒙古国土资源开发院完成了巴音杭盖幅1：20万区域地球化学测量。圈出金、铜、银、锑、铅、锌等多金属元素综合异常多处。

8.4 成矿地质背景

8.4.1 区域地质条件

勘查区地层分区属于北疆—兴安地层大区的东乌—呼玛地层分区。在《内蒙古自治区区域地质志》构造分区中，勘查区分属两个同级别的三级构造单元，特默特西北部属天山地槽褶皱系北山晚华力西地槽褶皱带的杭乌拉隆起和特默特东南部属内蒙古中部地槽褶皱系苏尼特

右旗晚华力西期地槽褶皱带的宝音图隆起。

8.4.2 地层

勘查区出露的工作区出露的地层由老至新为古元古界宝音图群、古生代志留系中上统徐尼乌苏组及第四系等。

（1）古元古界宝音图群

古元古界宝音图群是勘查区最古老的地层，是一套具绿片岩相至角闪岩相的区域变质岩。第一岩组主要在中西部出露，主要岩石类型为厚层至薄层石英岩、云母石英片岩、石榴石云母片岩、蓝晶石云母片岩夹大理岩及斜长角闪片岩；第二岩组主要在西南部出露，主要岩石类型为中厚层白云质大理岩夹薄层石英岩和二云石英片岩；第三岩组主要在西南部出露，主要岩性为富铝片岩组合，由十字石、石榴石二云片岩及角闪黑云片岩夹斜长角闪岩、大理岩和石英岩等组成。岩石变质属角闪岩相到绿片岩相。宝音图群未见底，各岩组之间为整合接触。

（2）志留系中统徐尼乌苏组

徐尼乌苏组主要分布在哈达呼舒北部地区，根据岩性组合特点，出露中、下段。下段主要分布于北部，呈近东西向条带状分布，岩性为灰色微晶质碎屑灰岩夹石英粉砂岩；中段主要分布于北部地区。岩性以含底砾岩和层间砾岩的复理石为特征；本组下段的沉积环境可能属于稳定陆缘的潮下带部分。本组中段的沉积环境属于沟道相及扇舌相所组成的浊流沉积环境。

主要围岩有蚀变碎裂变质砂岩、石英绢云片岩和石英片岩等。锰矿

物为软锰矿，以细脉充填在裂隙之中，矿化较好，可达一级矿石。

（3）第四系

工作区第四系覆盖面积较大，主要为风成砂及冲洪积砂砾层，堆积厚度较小且不均匀。以风成砂为主，厚度＜52m。根据成因的不同分为风成砂土沉积、冲积堆积砾石层和风积沙土和堆积砾石层三类。

第四系在ETM743、543的彩色合成图像上均呈淡绿色。

8.4.3 构造

据《内蒙古区域地质志》，勘查区位于天山地槽褶皱系北山晚华力西地槽褶皱带杭乌拉隆起与内蒙古中部地槽褶皱系苏尼特右旗晚华力西期地槽褶皱带宝音图隆起的结合部位，南与I级构造单元华北地台紧邻。区内受加里东期、华力西期等多次构造运动的影响，岩浆活动强烈、岩石变形、变质作用多次叠加，褶皱形态复杂多样，断裂构造发育，为区内金、铬、铜、锰等多金属矿产的形成提供了有利的地质构造条件。

8.4.4 岩浆岩

勘查区侵入岩较发育，主要形成于新元古代的细粒蚀变闪长岩类；志留纪蚀变超基性岩类；石炭纪三叠纪灰白色细粒斜长花岗岩；石炭纪细粒辉长闪长岩类。

8.4.4.1 侵入岩

（1）新元古代蚀变闪长岩侵入体

该岩类主要分布于西南部平面上呈北东向展布的不规则状，与宝音图群地层呈断层接触。岩体普遍遭受较强的蚀变，以绿泥石化、绿帘

石化为主，也见绢云母化及钾长石化。据岩性可划为斜长花岗岩和二长花岗岩两个相带。从所含钾长石多为微斜长石、斜长石不具环带构造及较宽的蚀变带来分析，应属中深成相岩体。中石英脉发育。

（2）志留纪超基性岩侵入体

该岩类主要分布于本区西北部，岩体是志留系蚀变超基性岩体东部的一小部分。另外，在此岩体南东东向查干勃尔和地区还有一个岩性相同的小岩株出露。岩体侵入于在奥陶纪哈拉组中，岩石具有强烈蛇纹石化、滑石化和硅化。岩石风化面土黄或黄褐色，新鲜面暗灰或灰黑色。岩石类型有蛇纹岩、滑石菱镁岩、硅化大理岩等。受蚀变作用的影响，主要岩石化学成分变化极大，有的表现为硅质岩的成分，有的表现为白云岩的特点，有的则呈现蛇纹石或滑石蛇纹岩的成分，有的为其间的过渡类型。

（3）石炭纪斜长花岗岩侵入体

分布在中西部，呈不规则状断续分布，走向北东，岩性为灰色、灰白色中粗粒斜长花岗岩。石炭纪斜长花岗岩含碱度比较低。岩石属钙碱性花岗岩类。石炭纪斜长花岗岩中富有Cu、Pb、Mo、W四种元素，但浓集比率并不大，小于1.3。Ag、Bi、Sb、Au、W、Mo的变异系数大于1.4，属于强分异型，Sn、Fe的含量变化也在0.4以上，在该地层中Mo和W的成矿可能性最大。

在该侵入体中已发现铜矿化点。

（4）石炭纪辉长闪长岩侵入体

该岩类主要分布于北部，侵入于宝音图群地层中，岩体具蚀变，以

绿帘石化为主，也见绢云母化和绿泥石化。岩体内岩脉较少，仅见一些小的闪长玢岩脉。岩石呈暗灰-灰黑色，细粒柱粒状结构，块状构造。主要矿物组成为斜长石+角闪石+单斜辉石±石英±黑云母，含次生的绿泥石、绿帘石、斜黝帘石等。斜长角闪岩含量40-55%，蚀变较强，主要为绢云母化，也见钠黝帘石化。角闪石含量约为35-55%，有棕色和绿色两种。单斜辉石含量1-8%，其它次要矿物及副矿物可见石英、绿帘石、磁铁矿、锆石、磷灰石等。岩体的主要化学成分变化不大，属于次硅质，钙碱性岩石。

8.4.4.2 脉岩

勘查区内脉岩种类丰富，出露的脉岩主要有石英脉、花岗岩脉、闪长玢岩脉、（石英）闪长岩脉、石英粗安斑岩脉等。

8.4.5 变质作用及围岩蚀变

勘查区从古元古代至晚古生代变质岩较为发育，种类繁多，以区域变质岩为主，主要分布在中西部。勘查区内经历了多次构造变动和岩浆活动，致使前中生界地层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变质作用，形成了各种类型的变质岩。

勘查区中宝音图群出露面积较小，岩石类型主要有云母石英片岩、石英岩、云母片岩、斜长角闪岩、大理岩等；此外宝音图群还包括以断块或捕虏体形式产出的片麻岩。

勘查区接触变质岩分布范围极为局限，主要发育在志留纪超基性岩体东缘与志留系徐尼乌苏组之接触带上。由于岩体小接触变质相带不明显。主要变质岩为角闪角岩、透闪石（矽卡）岩。

另外，在斜长花岗岩与宝音图群接触带局部见云英岩化。系由气化水热的影响变质而形成，岩石均具交代现象。区内分布零散，范围较小，主要岩石类型有云英岩、云英岩化岩石、蛇纹石化岩石，其次还有少量红柱绢云母岩、电气石绢英岩及黄铁细晶岩等。

8.4.6 矿床成因

拟申请勘查区块经过多次复杂的构造一岩浆作用，成矿地质条件有利。且物探有异常显示，含金矿石英微细脉呈枝状脉发育。勘查区位于查干此老—巴音杭盖金成矿带上，杭乌拉隆起东部是铁、金成矿区，宝音图隆起是金、铜、稀土成矿区。区内金属矿产有铁铬、锰、铜等，该区地质构造复杂，地球化学背景好，是寻找多金属矿产的有利地段。

## 9. 计算实施过程

（1）接受委托阶段：2026 年 9 月 23 日，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我公司承担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并出具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报告。

（2）尽职调查阶段：2026 年 9 月 24 日，评估工作人员对委托计算对象进行核实，收集与计算有关的地质资料等。

（3）评定估算阶段：2026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14 日，计算所需资料齐全，评估人员分析核实相关资料，确定计算方案，选取计算参数，编写出计算报告初稿。

（4）提交报告阶段：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19 日，评估机构对计算报告初稿进行计算机构的内部审核、修改，最终形成正式的计算报告，同时向委托方提供计算报告征求意见稿交换意见后于 2026 年

10月20日提交正式报告。

**10. 计算方法**

根据《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起始价主要依据矿业权面积，综合考虑成矿条件、勘查程度、矿业权市场变化等因素确定。起始价指导意见由自然资源部、财政部制定。起始价征收标准由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参照国家的指导意见制定，报省级人民政府同意后公布执行。

本次计算依据《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3〕166号）确定起始价的计算方法及参数，对“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进行计算。

计算公式为：

起始价＝起始价征收标准×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矿业权面积

**11. 计算参数的确定**

根据起始价计算公式，起始价与起始价征收标准（单位面积起始价参考标准）、矿区面积、成矿地质条件、勘查工作程度等有关。单位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基数）依据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非油气矿产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单位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确定；矿区面积根据《矿业权评估委托书》确定；成矿地质条件与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的确定由具有地质

专业背景的矿业权评估师对上述两项要素进行评判、综合分析确定。

11.1 单位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

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3〕166号）中非油气矿种起始价参考标准为2万元/平方公里，本次据此确定单位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为**2.00万元/平方公里。**

11.2 调整系数的确定

依据巴彦淖尔市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内蒙古陇邦地质勘查有限公司2025年2月编制的《内蒙古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区块地质成矿情况说明》，评估人员对矿区基本情况进行了解与分析，依据自然资源部财政部《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3〕166号）中非油气矿种起始价参考标准，对“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成矿地质条件、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进行了认真的评判。评估人员现针对各项要素评判结果说明如下：

11.2.1 成矿地质条件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矿种为金矿。

拟申请勘查区块经过多次复杂的构造—岩浆作用形成，且勘查区位于两大隆起单元接合部位，褶皱、多组断裂构造发育，受多期岩浆侵入、区域变质叠加改造；矿化主要产于断裂破碎带内，以石英微细脉矿化为主，成矿受构造-岩浆-变质共同控制；区内未见区域性大型韧性剪切带。综合判定成矿地质条件为中等型。

根据《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

发〔2023〕166号），成矿地质条件**中等型**。主要包括侵入岩浆地质作用形成的铜、金、钨、锑、钼、铅、锌等矿产以及火山作用形成的锰、铜等矿产。调整系数为1.50。

本次计算工作确定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为**1.50**。

11.2.2 勘查工作程度

本次计算对象为拟设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工作区以往地质工作主要以开展基础性地质调查工作为主，成矿地质条件类型为简单型。

本次拟设探矿权邻近内蒙古乌拉特中旗托格若格敖包地区金矿勘探、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准嘎顺地区金矿勘探及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图古日格西金多金属矿普查等已设探矿权，考虑外围勘查作为普查工作的延伸与拓展，其勘查工程部署、控制程度与资源量估算体系并非独立、低程度的草根工作范畴，评估人员认为“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受上述工程的辐射与控制，矿体或矿床地质特征、连续性、空间形态已初步查明，符合普查阶段勘查工作程度构成要求。本次评估据此确定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勘查工作程度为普查阶段。

根据《关于制定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标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3〕166号），**普查**阶段发现并初步查明矿体或矿床地质特征，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为2.00。

本次计算工作确定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为**2.00**。

11.4 矿业权面积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委托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项目信息表》及《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合同书》，本次计算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矿区面积为**12.5569平方公里**。

11.5 矿业权起始价

起始价＝单位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基数）×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矿业权（区块）面积

＝2.00×1.50×2.00×12.5569

＝75.3414（万元）

综上所述，“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结果为75.3414万元。

**12．计算假设**

本计算报告所称计算价值是基于所列计算目的、计算基准日及下列基本假设而提出的公允价值意见：

12.1 计算对象地质勘查工作程度及其内外部条件等如现状而无重大变化；

12.2 所遵循的有关政策、法律、制度仍如现状而无重大变化，所遵循的有关社会、政治、经济环境等仍如现状而无重大变化；

12.3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13．计算结论**

经评估人员尽职调查及对所收集资料进行分析，采用起始价计算方法，经计算**“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

**让收益起始价计算值为人民币 75.3414 万元（12.5569×2.00×1.50×2.00），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叁仟肆佰壹拾肆元整。**

## 14. 计算有关问题的说明

14.1 计算结论有效期

计算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计算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计算结果不公开的，自计算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需要重新进行计算，如果使用本计算结论的时间超过本计算结论使用的有效期，本公司对使用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14.2 计算基准日后事项说明

计算报告计算基准日后发生的影响委托计算价值的期后事项，包括国家和地方的法规和经济政策的出台巨大变化等，本次计算在计算基准日后出具计算报告日期之前未发生委托计算探矿权价值的重大事项。在计算报告出具日期之后和本计算报告有效期内，如发生影响委托计算计算价值的重大事项，不能直接使用本计算报告，计算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计算机构重新确定探矿权计算价值。

## 15. 特别事项说明

15.1 本计算报告是以特定的计算目的为前提，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管理规定和有关技术经济资料，并在特定的假设条件下确定的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中没有考虑将该探矿权用于其他目的可能对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所带来的影响，也未考虑其他不可抗力可能对其造成的影响。如果上述前提条件发生变化，本计算报告将随之发生变化而失去效力。

15.2 本计算报告是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下作出的，本公司及参加本次计算的工作人员与计算委托人及相关矿权人之间无任何利害关系。

15.3 本次计算工作中计算委托人所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相关文件材料提供方应对所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15.4 本计算报告书含有附表、附件，附表、附件构成本报告书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报告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 对存在的可能影响计算结论的瑕疵事项，在计算委托人未做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计算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计算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15.6 本计算报告经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矿业权评估师签名，并加盖本公司公章后生效。

## 16. 计算报告使用限制

16.1 本计算报告只能服务于计算报告中载明的计算目的。本次对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中旗罕乌拉地区金矿勘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结论，仅供委托方了解出让收益起始价使用，不得用于工商登记、财务入账、抵押贷款等其他计算目的。

16.2 本计算报告的所有权归计算委托人所有。

16.3 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项目矿业权计算师及本计算机构同意，计算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16.4 本计算报告书的复印件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

**17. 计算报告日**

计算报告日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8. 评估人员**

法定代表人：

矿业权评估师：

矿业权评估师：

内蒙古中评信房地产资源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日